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年产 2 吨茚达赖氨酸生产车间项目
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调查报告
(固废部分)

浙江省环境监测中心

ZHEJIANG ENVIRONMENT MONITORING CENTER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 竣工验收调查报告

浙环监（2018）分字第 211B 号

项目名称：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年产 2 吨苄达赖氨酸生产车间项目
（固废部分）

建设单位：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环境监测中心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

责 任 表

承担单位：浙江省环境监测中心

主 任：张胜军

项目负责：许行义

报告编写：许行义

校 核：孙晓慧

审 核：刘劲松

批 准：童国璋

浙江省环境监测中心

地 址：杭州市学院路 117 号

电 话：（0571）88910307

传 真：（0571）88910307

邮 编：310012

目 录

第1章 总 论	3
1.1 前言	3
1.2 编制依据	4
1.3 验收监测目的	6
第2章 建设项目工程概况	7
2.1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	7
2.2 公司原有项目基本情况	7
2.2.1 公司原有项目主体工程概况	7
2.2.2 新厂区原有公用工程	10
2.2.3 新厂区原有污染源及环保设施	10
2.3 建设项目概况和工程分析	12
2.3.1 项目基本情况	12
2.3.3 生产工艺及反应原理	14
第3章 固体废物污染防治验收核查	17
3.1 环评结论及批复意见	17
3.1.1 固废处置环评主要结论	17
3.1.2 环评总结论	17
3.1.3 污染防治措施	18
3.1.4 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复意见	18
3.2 固体废物主要污染源及治理措施	20
3.3 固体废物验收评价标准	20
3.4 现场调查期间生产工况	20
3.5 固体废物调查结果	21
3.6 公众意见调查结果	22
3.6.1 调查对象	22
3.6.2 调查内容	23
3.6.3 调查结果	24

3.7 环境管理检查结果.....	25
3.7.1 环境管理情况.....	25
3.7.2 固废处置情况检查.....	26
3.7.3 环保投资落实情况.....	26
3.7.4 环境风险防范情况.....	26
3.7.5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27
3.8 结论与建议.....	28
3.8.1 主要结论.....	28
3.8.2 总结论.....	29
3.8.3 建议.....	29

附件

- 1、建设项目工程竣工验收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 2、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
- 3、公司厂区平面布置图
- 4、建设项目主要设施照片
- 5、平湖市人民政府平政函[2015] 2号《平湖市人民政府关于确认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年产2吨苜达赖氨酸生产车间项目符合环保准入条件的函》
- 6、浙江省环保厅浙环建[2016] 11号《关于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年产2吨苜达赖氨酸生产车间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
- 7、危险废物委托处置合同
- 8、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 9、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年产2吨苜达赖氨酸生产车间项目试生产时间的情况说明”
- 10、嘉兴市生态环境局平湖分局“关于年产2吨苜达赖氨酸生产车间项目的情况证明”

第1章 总论

1.1 前言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始建于1978年，历经三十年的发展，现已成为一家专业从事药品研发、生产、经营的综合性企业，共拥有大容量注射器、口服溶液剂、滴眼剂、片剂、硬胶囊剂、栓剂、颗粒剂、干混悬剂、冲洗剂等10个剂型90余个药品批准文号和4个保健食品批准文号。

莎普爱思苄达赖氨酸滴眼液是莎普爱思研究开发的眼科制剂，是国内第一个国家二类眼科专科新药，1997年获得新药证书。随着滴眼液产能的扩大，原料苄达赖氨酸的供应已成为短板。因此，公司决定在新厂区实施年产2吨苄达赖氨酸生产车间项目。该项目产品为公司自用，投产后能有效解决苄达赖氨酸原料供应的不足，为莎普爱思滴眼液高质量原料供应提供保障，进一步促进企业的发展。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年产2吨苄达赖氨酸生产车间项目，2015年12月浙江环科环境咨询有限公司完成《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年产2吨苄达赖氨酸生产车间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稿）的编制，2016年1月26日浙江省环境保护厅以浙环建[2016]11号《关于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年产2吨苄达赖氨酸生产车间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进行了批复，原则同意该项目在平湖市生物（化学）技术产业园内（平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新明路1588号）实施，主要建设内容为：建设年产2吨苄达赖氨酸项目，项目产品为本公司后道产品自用。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苄达赖氨酸生产车间项目，2017年7月

完成建设并投入试生产。2017年年底，因受莎普爱思滴眼液广告事件影响，滴眼液销量大幅下降，该公司相应调整了生产计划，生产量由3000万支/年减少至1200万支/年，苄达赖氨酸原料药的需求量也相应大幅减少，致本项目2018年3月完成最后一批生产后停产，至今未恢复生产。公司在试生产期间已于2017年10月完成废气、废水、噪声等环保设施竣工自主验收，试生产时间截至2018年3月，实际试生产时间未满一年（详见附件9、附件10）。

受浙江省生态环境厅委托，根据原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和原浙江省环境保护厅（局）有关规定和要求，我中心承担了该公司年产2吨苄达赖氨酸生产车间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核查工作，2019年3月7~8日对该项目固体废物的排放情况进行了调查。同时对该项目“三同时”执行情况、环境保护设施建设、环境保护管理、厂区绿化等方面情况进行了检查。在综合分析现场监测数据和相关资料的基础上，编写《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苄达赖氨酸生产车间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调查报告（固废部分）》。

1.2 编制依据

- 1、主席令第58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6年11月修正；
- 2、原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第13号令《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2001年12月；
- 3、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682号《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2017年7月；
- 4、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

办法》2017年11月；

5、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制药》，2018年5月；

6、原国家环保总局环发[2008]38号《关于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及附件《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技术要求》，2000年2月；

7、浙江省人民政府第288号令《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2011年10月；

8、原浙江省环境保护厅浙环发[2009]89号《浙江省环境保护厅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管理规定》，2009年2月；

9、原浙江省环境保护厅浙环发[2009]76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固体废物环境管理的通知》，2009年10月；

10、浙江环科环境咨询有限公司《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年产2吨苄达赖氨酸生产车间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稿）；

11、平湖市人民政府平政函[2015]2号《平湖市人民政府关于确认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年产2吨苄达赖氨酸生产车间项目符合环保准入条件的函》；

12、平湖市环保局平环保函[2015]23号《关于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年产2吨苄达赖氨酸生产车间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初审意见》；

13、原浙江省环境保护厅浙环建[2016]11号《关于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年产2吨苄达赖氨酸生产车间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

14、浙江省环境监测中心《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苄达赖氨酸生产车间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2016年4月。

1.3 验收监测目的

1、通过现场调查，评价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年产2吨苄达赖氨酸生产车间项目固体废物的处置是否达到国家相关标准的要求，核定固体废物排放总量；

2、检查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和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批意见有关要求的落实情况。

第2章 建设项目工程概况

2.1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

平湖市位于浙江省东北部边缘，南濒杭州湾，东北及东部同上海市金山区毗邻，西接嘉兴市南湖区，西南与海盐接壤，西北与嘉善县相邻，南北宽30.8km，东西长30.6km，总面积536.9km²。平湖市区西距浙江省会杭州市92km，东距上海市区115km。

本建设项目位于平湖经济技术开发区莎普爱思新厂区内，莎普爱思新厂区位于平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新明路1588号，本项目具体地理位置见附图1。

目前，莎普爱思新厂区东侧为大片空地；南侧紧邻新明路，隔路为绿化隔离带和大片农田；西侧为大片空地；北侧为大片空地（规划为沿河绿化带），再往北为北市河。根据开发区规划，企业周边区域均已规划为平湖市生物（化学）技术产业园工业用地。项目建设地周边最近的敏感点为北面的钟埭社区（永圆新村安置小区），距新厂区北厂界约425米。

2.2 公司原有项目基本情况

2.2.1 公司原有项目主体工程概况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专业从事药品研发、生产、经营的综合性制药企业，目前拥有三个厂区，分别为老厂区、新厂区和印刷部厂区。

老厂区始建于1978年，位于浙江省平湖市城北路角棉巾桥，占地面积51971平方米，建筑面积40070平方米，拥有大容量注射剂（玻璃瓶、塑料瓶和非PVC多层共挤膜袋）、口服溶液、滴眼剂、片剂、硬胶囊剂、栓剂、颗粒剂、干混悬剂、冲洗剂等产品。根据平湖市整体城市规划，莎普爱思老厂

区规划为城市生活区，需对现有生产线进行搬迁。2011年，莎普爱思在平湖经济开发区新增工业用地建设新厂区，将老厂区生产线分期搬迁至新厂区。老厂区大输液、滴眼液等生产线已于2013年年底完成整体搬迁，固体制剂（含头孢类）、栓剂和口服液生产线搬迁项目已于2015年年底前完成搬迁。

新厂区位于平湖经济开发区新明路1588号，占地面积89441.4平方米，自2011年至今已先后申报了9个项目：新建年产2200万袋（软袋）大输液生产线项目，新建年产2000万支滴眼液生产线项目，新建研发质检中心项目，年产4500万袋/瓶大输液、1000万支滴眼液等生产线迁建技改项目，年产30000万片/粒/袋固体制剂（含头孢类）、2000万枚栓剂、5000万支口服液生产线迁建技改项目，年增产2000万袋/瓶大输液、500万支滴眼液扩建项目，保健食品建设项目（保健食品车间），保健食品建设项目（提取车间），苄达酸医药中间体生产项目。其中，年产4500万袋/瓶大输液、1000万支滴眼液等生产线迁建技改项目和新建年产2000万支滴眼液生产线项目一期（年产1000万支滴眼液）已建成投产，于2014年4月通过了环保竣工验收。

印刷部厂区的前身为平湖市伟业印刷厂，成立于2002年3月，多年来主要为莎普爱思提供外包装及商标的印刷服务。后由于莎普爱思发展的需要，于2010年12月全面收购平湖市伟业印刷厂的资产，使其成为莎普爱思的一个单独厂区，专业从事公司内部的印刷业务。目前各厂区产品方案、生产规模及建设情况见表2.1。

表 2.1 莎普爱思原有产品方案及生产规模情况

厂区名称	产品名称	生产规模	建设情况	审批及验收情况
老厂区	大容量注射剂(非 PVC 多层共挤膜袋)	4422 万袋/年	2013 年 12 月中下旬关停	审批文号： (2004)279 号 (2005)282 号 (2008)B-299 号 验收文号： 平环建验 [2009]16-18 号
	大容量注射剂(塑料瓶)	3410 万瓶/年		
	大容量注射剂(玻璃瓶)	4092 万瓶/年		
	滴眼液	1836 万支/年		
	口服液	4070 万支/年	已验收	
	普线	11000 万粒/年		
	头孢线	24640 万粒/年		
	栓剂	2200 万粒/年		
新厂区 (平湖经济开发区 新明路 1588 号)	大容量注射剂(玻璃瓶)	1300 万瓶/年	已验收	审批文号： 平环建 2013-B-066 号 验收文号：平环建验 [2014]13 号
	大容量注射剂(塑料瓶)	1000 万瓶/年		
	大容量注射剂(非 PVC 多层共挤膜袋)	2200 万瓶/年		
	滴眼液	1000 万支/年		
	滴眼液	1000 万支/年	已验收	审批文号： (2011)B-042 号 验收文号：平环建验 [2014]13 号
	滴眼液	1000 万支/年		
	大容量注射剂(非 PVC 多层共挤膜袋)	2200 万袋/年	本项目已取消	审批文号： (2011)B-041 号
	新建研发质检中心项目	-	已验收	审批文号： (2011)B-043 号 验收文号：平环建验 [2017]67 号
	固体制剂(含头孢类)	30000 万片 (粒、袋)/年	已验收	审批文号： 平环建 2015-B-007 号 验收文号：平环建验 [2017]63 号
	栓剂	2000 万枚/年		
	口服液	5000 万支/年		
	大输液	2000 万袋/年	已验收	审批文号：平环建 2015-B-073 号 验收文号：平环建验 [2017]65 号
	滴眼液	500 万支/年		
	莎普爱灵牌清补胶囊	10000 万粒/年	已验收	审批文号：平环建 2015-B-072 号 验收文号：平环建验 [2017]64 号
	莎普爱舒牌鹿鼎胶囊	5000 万粒/年		
	莎普爱静牌多种维生素矿物质片	20000 万片/年		
	莎普健牌参胶颗粒	5000 万袋/年		
苜达酸(中间体)	2.35t/a	已验收	审批文号： 平环建 2015-S-013 验收文号：平环建验 [2017]76 号	
各类浸膏干粉	1200 t/a*	在建	审批文号： 平环建 2015-S-014	
苜达赖氨酸生产车间项目	2t/a	本次验收	审批文号： 浙环建[2016]11 号	
印刷部 厂区	加工印刷	1000 万印次/年	已验收	审批文号： (2011)B-044 号 验收文号： 平环建验[2011]17 号

2.2.2 新厂区原有公用工程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新厂区原有工程组成见表 2.2。

表 2.2 莎普爱思新厂区原有公用工程组成表

厂区	类别	名称	内容	状态
新厂区	公用工程	给水	由自来水公司管网引入，分深度处理水和常规水二条供水管道，供水压力 $\geq 0.2\text{MPa}$ 。	正常运行
		纯水制备	纯化水：2套纯水制备装置，采用二级反渗透+EDI工艺； 注射用水：2套注射用水制备装置。	正常运行
		排水	雨污分流制。雨水直接排放至北市河；生产废水及生活污水经处理达到纳管标准后排入开发区污水管网，送嘉兴市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正常运行
		供电	外供单路 20KV 进线，经高配房再供至车间低压变供电。	正常运行
		供热	市热电厂供应，供汽最低压力为 0.6MPa。	正常运行
		空压	4 台 10m ³ /h 空压机	正常运行
		制冷	1 台 1160KW、2 台 1360KW	正常运行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	生产废水经厂区内 600m ³ /d 废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开发区污水管网，送嘉兴市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正常运行
		固废暂存	1 个一般固废仓库，1 个危险废物暂存仓库。	正常运行

2.2.3 新厂区原有污染源及环保设施

1、废气

新厂区原有项目实行集中供热，不配备锅炉。生产过程中基本无废气污染物产生。

2、废水

新厂区原有项目生产过程中废水产生情况为：纯水制备过程中产生反渗透浓水、设备反冲洗水 COD_{Cr} 浓度不高，直接排入消防水池用于消防储备水和绿化用水。生产废水主要有：滤棒冲洗、活性炭冲洗废水，洗瓶废水，配

料锅、管道等清洗废水，废葡萄糖注射液等报废的液体制剂拆包产生的废水等，收集后经厂区废水处理站好氧生化处理达到纳管标准，经污水管网送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生活污水经厂内隔油池、化粪池预处理后纳入污水管网，送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新厂区已建有一座处理能力为 $600\text{m}^3/\text{d}$ 、并预留 $200\text{m}^3/\text{d}$ 的废水站，采用好氧生化处理工艺，处理工艺流程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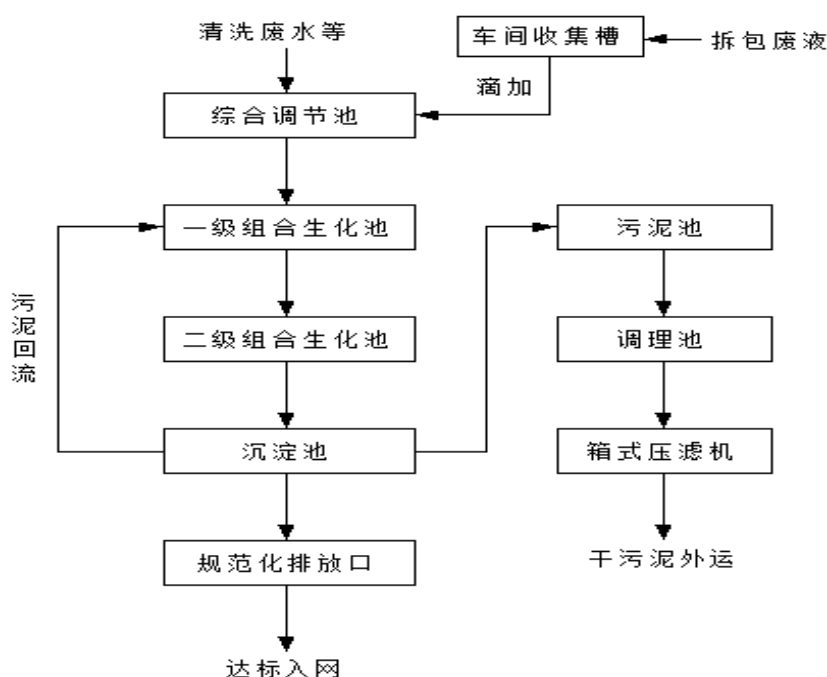


图 2.1 莎普爱思新厂区原有废水处理站工艺流程图

3、固废

新厂区原有生产过程中产生固废的主要为：清洗工段破碎的玻璃瓶、塑料瓶、塑料袋，废纸箱，纯水制备过程中产生的废活性炭，未沾染危险化学品的外包装材料等，属于一般固废，外售进行综合利用。

制剂浓配后脱色过滤工段产生的废活性炭，定期更换药液过滤工段、纯水制备工段滤芯过程中产生废滤芯，质检废液、车间废液，沾染危险化学品的编织袋、玻璃瓶、塑料瓶等废包装材料，废水站污泥等，均属于危险废物，

委托湖州市星鸿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处置有限公司、嘉兴市固体废物处置有限责任公司处置。生产过程产生的不合格液体制剂，拆包后将药液收集至储槽内，作为浓废水分批打入废水站处理。

4、噪声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新厂区原有项目噪声主要来自生产设备以及配套的空气压缩系统、空调系统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机械噪声。

2.3 建设项目概况和工程分析

2.3.1 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名称：年产2吨苜达赖氨酸生产车间
- 2、建设单位：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3、项目性质：改扩建
- 4、建设地点：平湖经济开发区新明路1588号，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新厂区内
- 5、项目投资：750万元
- 6、项目建设内容：本项目利用苜达酸医药中间体生产车间一楼闲置，引进先进的生产设备，依托苜达酸医药中间体项目公用工程及环保设施，建设生产规模为2吨/年的苜达赖氨酸生产线。

7、项目组成情况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在设计苜达酸医药中间体生产项目配套公用工程、辅助工程及环保设施时已留有余量，可保证本项目给排水、供热、供电、空压、仓储、三废治理等均依托苜达酸医药中间体生产项目的公用工程、辅助工程及环保设施。本项目组成情况具体见表2.3。

表2.3 建设项目组成情况

类别	主项名称	内 容	实际建设
主体工程	苄达赖氨酸生产线	生产规模为2吨/年。以苄达酸为起始原料，经成盐反应及精制得到最终产物苄达赖氨酸。	与环评一致。本项目生产线位于苄达酸医药中间体项目生产车间一楼
公用及辅助工程	自来水供水	自新厂区现有供水管网上接入。	与环评一致。
	纯水供给	苄达酸医药中间体项目新增一套2t/h纯化水制备系统，采用二级反渗透+EDI工艺。	与环评一致。
	循环冷却水供给	苄达酸医药中间体项目新增1套循环冷却水系统，选用2台TL150低噪音高效逆流方型冷却塔，一开一备，循环总水量300m ³ /h。	与环评一致。本项目依托苄达酸医药中间体项目循环冷却水系统
	排水	雨污、清污分流。清下水直接排放至北市河；生产废水经厂区内废水站处理达到纳管标准后纳入开发区污水管网，送嘉兴市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与环评一致。
	供电	新厂区已建成一座20KV中心变配电所。苄达酸医药中间体项目在变配电所新增1台1000KVA变压器。	与环评一致。本项目依托苄达酸医药中间体项目供电系统。
	供热	集中供热。苄达酸医药中间体项目自新厂区供汽总管上引入1根管道，并设立减温减压分汽站用汽。部分高温工段采用远红外加热。	与环评一致。本项目依托苄达酸医药中间体项目供热系统。
	制冷	苄达酸医药中间体项目新增一组制冷系统，设计冷负荷230KW，选用1台中低温螺杆冷水机组、2台冷冻水泵（一用一备）。	与环评一致。本项目依托苄达酸医药中间体项目制冷系统。
	空压、氮气系统	苄达酸医药中间体项目新建1套15m ³ /min空压机组和1套11m ³ /min氮气制备系统。	本项目依托苄达酸医药中间体项目空压、氮气系统。
	物料储运	液体物料消耗量较小，采用桶装贮存方式，置于现有危化品库内。	与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	苄达酸医药中间体项目新建一套废气集中处理装置，采取焚烧+水喷淋+碱喷淋处理工艺。	与环评一致。本项目废气处理依托苄达酸医药中间体项目废气集中处理设施。
	废水处理	企业已有一座600m ³ /d废水站，采用二级泥膜法组合生化处理工艺。苄达酸医药中间体项目在现有废水站前新增一套废水预处理装置，采用芬顿高级氧化+厌氧/兼氧生化处理工艺。	与环评一致。本项目废水经新增的预处理装置处理后，进厂区现有废水站处理达标后纳管。
	固废	厂区现有危险废物暂存场所暂存。	与环评一致。

8、厂区平面布置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年产2吨苜达赖氨酸生产车间项目利用苜达酸医药中间体生产车间一楼闲置，布置生产线。苜达酸医药中间体生产车间布置在厂区北侧，危废暂存库和危险品库设置在厂区东北角，依托的废气处理装置、循环冷却水系统设置在厂区西北部，依托的空压、氮气、制冷系统设置在保健食品建设项目提取车间内。具体平面布置见附图2。

2.3.2 主要原辅料消耗

本项目主要原辅料消耗情况见表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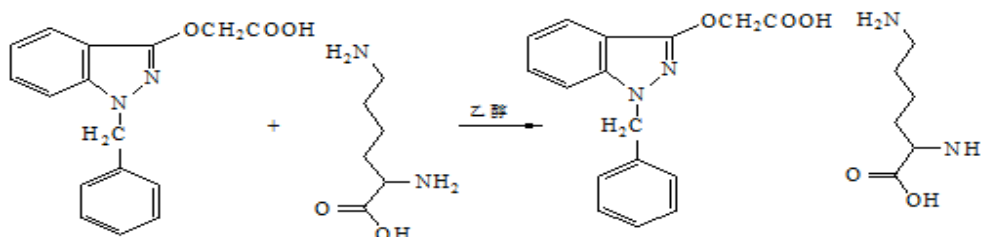
表 2.4 主要原辅料消耗情况

序号	物料名称	规格	单耗量 (kg/kg 产品)	消耗量 (t/a)	储存
1	苜达酸	98%	1.18	2.35	袋装 (自产)
2	L-赖氨酸	99%	0.70	1.39	袋装
3	活性炭	药用级	0.35	0.69	袋装
4	乙醇	95%	8.08	16.15	桶装
5	合计	-	10.31	20.58	-

2.3.3 生产工艺及反应原理

1、反应原理

以苜达酸计，成盐反应转化为99.4%，摩尔收率为56.0%。



2、生产工艺

苜达赖氨酸生产工艺及“三废”排放点位图见图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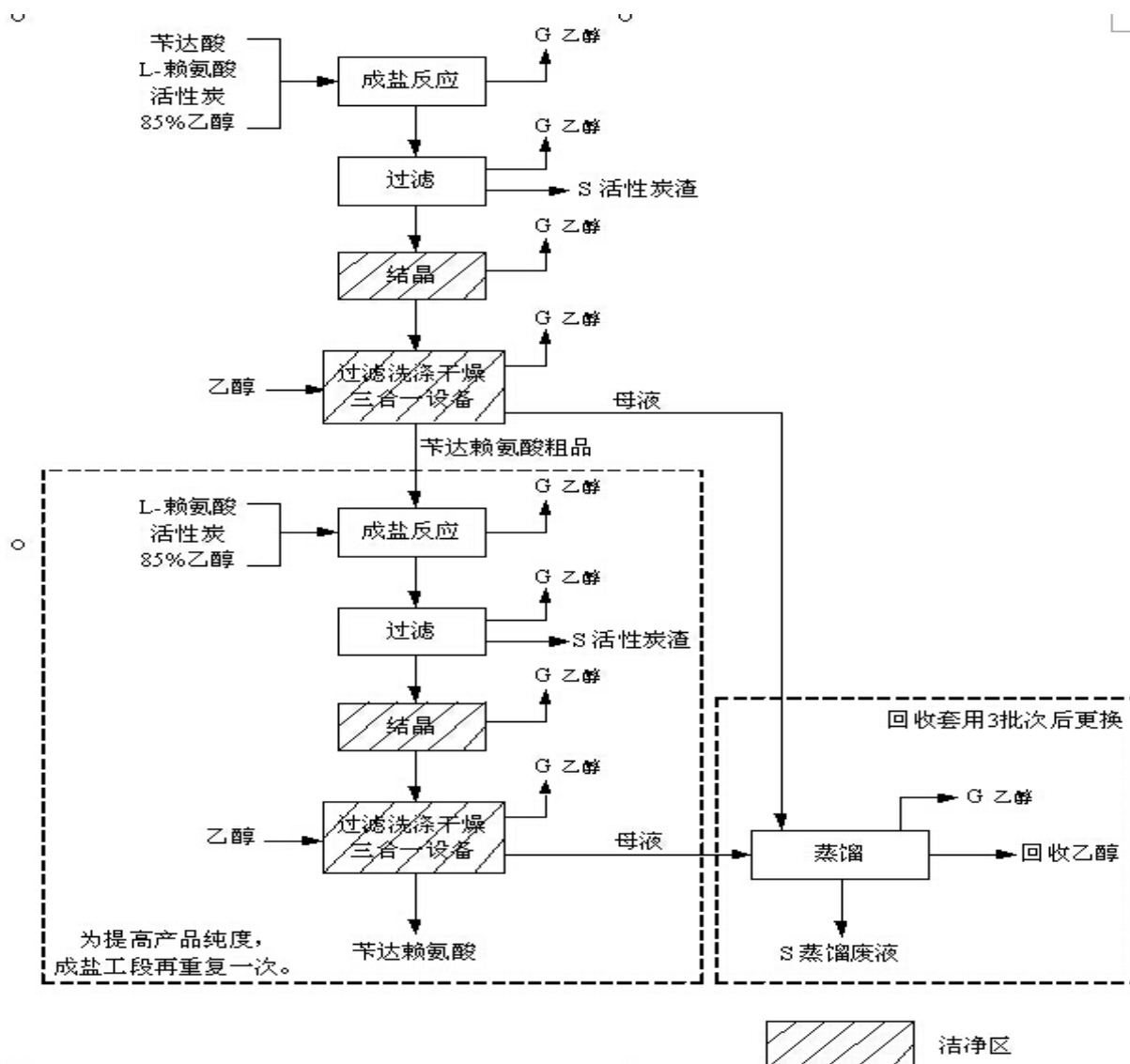


图 2.2 苄达赖氨酸生产工艺及“三废”排放点位示意图

生产工艺流程简述如下：

苄达酸、L-赖氨酸和活性炭通过固体投料器投到反应釜中，乙醇溶液通过泵输送到反应釜中，回流 1h。回流毕，通过氮气加压，放料至活性炭过滤罐。脱炭后的滤液通过管道，输送到精烘包内（洁净区）结晶釜结晶。用氮气吹扫过滤罐后，将活性炭从钛棒上剥离，再用水冲洗钛棒待用。

结晶后氮气加压放料至“三合一”设备，过滤，乙醇洗涤，干燥得苄达赖氨酸。为提高产品纯度，需要再精制一次。即将苄达赖氨酸重新投料至反应釜内，按比例加入 L-赖氨酸、乙醇及活性炭，成盐，过滤，结晶，洗涤，

干燥，最后得符合要求的苄达赖氨酸成品，送制剂车间作为滴眼液原料。

母液蒸馏回收的乙醇可套用到成盐反应工段。为保证产品质量，蒸馏回收的乙醇套用3批次后，需更换为新鲜的乙醇。故回收的乙醇套用3批次后产生的母液不进行蒸馏回收，直接作为危废进行无害化处置。

3、物料衡算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年产2吨苄达赖氨酸生产车间项目物料平衡及“三废”排放点位图见图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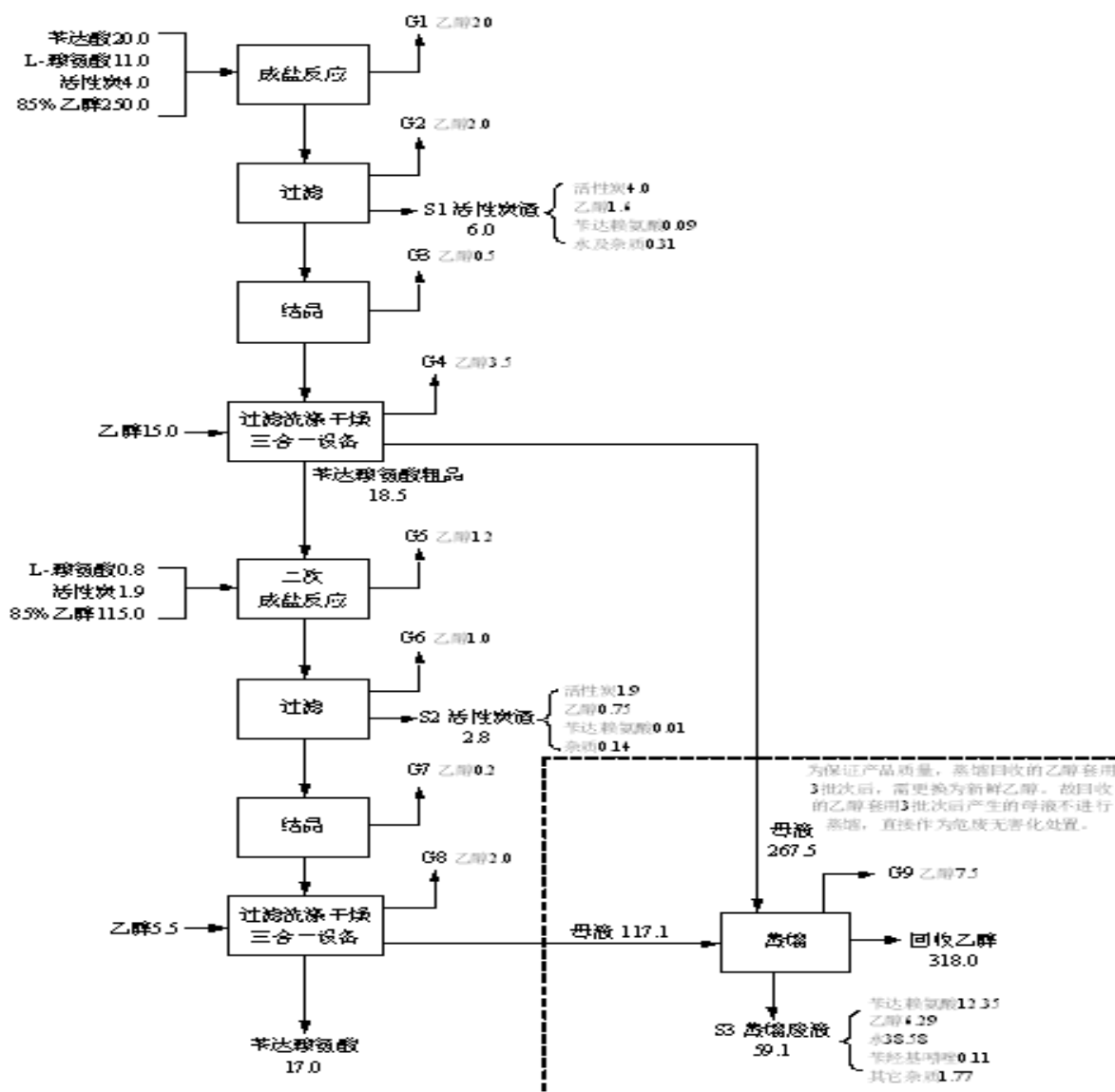


图 2.3 本项目物料平衡及“三废”排放点位图

第3章 固体废物污染防治验收核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号）以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有关规定，受浙江省生态环境厅委托，我中心对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吨苜达赖氨酸生产车间项目固体废物的环保设施竣工进行了验收调查和核实，根据现场核查结果编制该报告。

3.1 环评结论及批复意见

3.1.1 固废处置环评主要结论

项目危险废物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要求，分类收集与贮存，必须贮存于容器并加盖密闭，地面硬化防渗漏，地面冲洗水收集后送至污水站处理；转移过程应遵从《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的要求，办理转移联单，固废接收单位应持有固废处置的资质，确保该固废的有效处置，避免二次污染产生。

根据国家环保总局等单位颁布的国家危险废物名录，蒸馏废液、废活性炭、废母液、危化品包装材料等在性质上均为危险固废，委托有危废处置资质的单位绍兴华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无害化处置。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量不大，须做好分类收集工作，并通过相应的处置，使固废进行资源化、无害化处置，实现固废零排放。

3.1.2 环评总结论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年产2吨苜达赖氨酸生产车间项目符合当前国家产业政策，具有较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本项目拟建地属于平

湖经济开发区生物（化学）技术产业园的工业用地，符合生态环境功能区规划的要求，总体符合主体功能区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乡规划的要求；项目工艺技术和装备水平符合清洁生产要求；污染物总量的排放符合国家、省规定的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要求；实施清洁生产和严格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以后，本项目“三废”均能达标排放，经预测分析，项目实施后基本能维持地区环境质量，符合功能区要求。

3.1.3 污染防治措施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2 吨苄达赖氨酸生产车间项目污染防治措施见表 3.1。

表 3.1 主要污染防治措施分项汇总表

项目	序号	治理措施
固废	1	活性炭渣、蒸馏废液、废母液、危化品包装材料等委托有危废处置资质的单位绍兴华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嘉兴市固体废物处置有限责任公司进行无害化处置。
	2	废水站污泥未列入国家危险废物名录，需按照有关国家标准进行鉴别，低于鉴别标准的污泥可作为一般固废进行处理；否则委托有危废处置资质的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置。
	3	对固废贮存、转移和处置应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执行分类收集和暂存，暂存场地必须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的要求进行设置。
	4	遵守危险废物申报登记制度，建立危险废物管理台帐制度，转移过程应遵从《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的要求，办理转移联单，固废接收单位应持有固废处置的资质，确保该固废的有效处置，避免二次污染产生。
其它	1	各项环保措施的设计、施工、运行必须切实做到“三同时”。
	2	反应、溶剂回收、物料运输等关键岗位应采取设备安全控制连锁措施，对事故易发部位设置事故监测系统。

3.1.4 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复意见

浙江省环境保护厅以浙环建[2016]11 号文对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复意见（噪声和固废部分）如下，具体内容见附件。

1、原则同意《环评报告书》结论。

2、该项目在平湖市生物（化学）技术产业园内（平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新明路1588号）实施。主要建设内容为：采用国内一流的生产设备和计算机自控系统，建设年产2吨苜达赖氨酸项目。项目产品为你公司后道产品自用。

3、项目必须采用先进的生产工艺、技术和装备，实施清洁生产，减少各种污染物的产生量和排放量。

①加强废水污染防治。

②加强废气污染防治。

③加强噪声污染防治。

④加强固废污染防治。固体废弃物应按照“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处置原则，建立台账制度，规范设置废物暂存库，危险废物和一般废物分类收集、堆放、分质处置，尽可能实现资源的综合利用。项目产生的蒸馏残液、废母液、废活性炭等危险废物，委托有相应危险废物处理资质且具备处理能力的单位进行处置。委托处置危险废物的，须按照有关规定办理转移报批手续，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严禁委托无相应危废处理资质的个人和单位处置危险废物。

4、严格落实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措施及排污权有偿使用与交易制度。

5、加强环境风险防范与应急。根据实际情况适时修订完善全厂环境风险防范及污染事故应急预案，并报当地环保部门备案。

6、建立完备的环境信息平台，及时、如实向社会公开主要污染物的名称、排放方式、排放浓度和总量、超标排放情况，以及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并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7、本项目开工前必须委托环境监理单位开展环境监理，编制环境监理季报、年报和总结报告，并定期报送。

3.2 固体废物主要污染源及治理措施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2 吨苜达赖氨酸生产车间项目固废产生量不大，主要是活性炭渣、蒸馏废液、废母液、危化品包装材料及废水站污泥等，各固废产生量及其处置情况具体见表 3.2。

表 3.2 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

固废名称	形态	主要成分	属性	废物代码	产生量 (t/a)	利用处置方式	委托利用处置单位
活性炭渣	固态	活性炭、乙醇、苜达赖氨酸等	危险废物	HW02 271-003-02	1.04	委托处置	绍兴华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嘉兴市固体废物处置有限责任公司
蒸馏废液	液态	苜达赖氨酸、吡啶、乙醇、水等	危险废物	HW02 271-001-02	4.59	委托处置	
废母液	液态	乙醇、苜达赖氨酸、吡啶、水等	危险废物	HW02 271-002-02	15.38	委托处置	
危化品包装材料	固态	塑料桶、编织袋等	危险废物	HW49 900-041-49	0.25	委托处置	
废水站污泥	固体	/	一般固废	/	2.0	委托处置	

3.3 固体废物验收评价标准

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工业固废贮存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危险废物的贮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关于发布〈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等 3 项国家污染物控制标准修改单的公告》(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中的相关要求。

3.4 现场调查期间生产工况

现场调查期间，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2 吨苜达赖氨酸生产车间项目生产工况详见表 3.3，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要求的设计能力 75%以上生产负荷的要求，现场调查期间各环保治理设施运行基本正常。

表 3.3 项目验收核查期间苜达赖氨酸车间项目生产情况

产 品	设计生产能力	19.8 kg /批
	实际生产量	16.5 kg /批
	生产负荷 (%)	83.3%
主要原辅料 消耗量	苜达酸	20.00 kg /批
	L-赖氨酸	13.54 kg /批
	活性炭	4.91 kg /批
	无水乙醇	400.00L /批
废水排放量		40 t/d

注：以上产量及原辅料消耗量系本项目每批次的量；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信息由企业提供。

3.5 固体废物调查结果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2 吨苜达赖氨酸生产车间项目产生的固废包括危险固废和一般固废。其中危险固废主要为活性炭渣、蒸馏残液、废母液、危化品包装材料、废水站污泥，按要求送往绍兴华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和/或嘉兴市固体废物处置有限责任公司焚烧处理；一般固废为生活垃圾，由平湖经济开发区环卫处清运处置。

本项目固废处置情况环评与实际情况对照表见表 3.4。

表 3.4 固废处置情况对照表

序号	环评情况				实际产生情况					是否符合要求
	固废名称	固废性质	产生量 (t/a)	处置情况	固废名称	固废性质	产生量 (t/a) ▼	处置单位	处置情况	
1	蒸馏废液	危险废物	4.59	委托有资质单位焚烧处置	蒸馏废液	危险废物	4.0	绍兴华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嘉兴市固体废物处置有限责任公司	委托有资质单位焚烧处置	符合
2	废母液	危险废物	15.38	委托有资质单位焚烧处置	废母液	危险废物	13.04			符合
3	活性炭渣	危险废物	1.04	委托有资质单位焚烧处置	活性炭渣	危险废物	1.2			符合
4	污泥	危险废物	2.0	填埋	污泥	危险废物	0.32			符合
5	化学品直接外包装	危险废物	0.25	委托有资质单位焚烧处置	危化品包装材料	危险废物	0.20			符合
6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10	委托有资质单位焚烧处置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10	开发区环卫所	集中清运焚烧处置	符合

注 1: 污水站污泥在经鉴定确认其属性之前, 按危险废物送绍兴华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和/或嘉兴市固体废物处置有限责任公司焚烧处理。

▼ 根据该项目 2018 年 1-3 月危废实际产生量核算。

3.6 公众意见调查结果

3.6.1 调查对象

本次调查共向项目所在地附近居民发放意见调查表 53 份, 回收的有效表格 53 份。调查对象的组成结构见表 3.5。

表 3.5 公众意见调查对象组成结构

组成结构		人数	比例 (%)
性别	男	23	43.4
	女	30	56.6
文化程度	小学及以下	5	9.4
	初中	14	26.4
	高中	6	11.3
	大学及以上	28	52.8

3.6.2 调查内容

根据原环保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制药》的要求，在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2 吨苄达赖氨酸生产车间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调查期间，通过发放意见调查表形式征求当地公众的意见。调查内容及调查表的格式见表 3.6。

表 3.6 公众意见调查表

姓名		性别		职业及职务	
年龄	<input type="checkbox"/> 30 岁以下 <input type="checkbox"/> 30-40 岁 <input type="checkbox"/> 40-50 岁 <input type="checkbox"/> 50 岁以上				
文化程度	<input type="checkbox"/> 小学及以下 <input type="checkbox"/> 初中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学及以上				
居住地址			方位	距离	
项目基本情况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2 吨苄达赖氨酸生产车间项目，2016 年 1 月 26 日浙江省环境保护厅以浙环建[2016] 11 号《关于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2 吨苄达赖氨酸生产车间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批复，原则同意该项目在平湖市生物（化学）技术产业园内（平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新明路 1588 号）实施，主要建设内容为：采用国内一流的生产设备，建设年产 2 吨苄达赖氨酸项目，项目产品为本公司后道产品自用。该项目 2016 年 1 月开工建设，2017 年 7 月建成投入生产。				
调查内容	本工程施工期间是否因与周边居民发生过纠纷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没有 <input type="checkbox"/>	不清楚 <input type="checkbox"/>	
	本工程试生产期间是否与周边居民发生过纠纷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没有 <input type="checkbox"/>	不清楚 <input type="checkbox"/>	
	本工程施工期间是否出现过扰民现象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没有 <input type="checkbox"/>	不清楚 <input type="checkbox"/>	
	本工程试生产期间是否出现过扰民现象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没有 <input type="checkbox"/>	不清楚 <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产生的废水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没有 <input type="checkbox"/>	不清楚 <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产生的废气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没有 <input type="checkbox"/>	不清楚 <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产生的噪声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没有 <input type="checkbox"/>	不清楚 <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产生的灰渣等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没有 <input type="checkbox"/>	不清楚 <input type="checkbox"/>	
	您对该公司本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满意程度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较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备注					

注：如果不满意，请在备注中说明不满意的内容或理由。

3.6.3 调查结果

公众意见调查结果统计见表 3.7。

表 3.7 公众意见调查结果统计表

序号	调查内容	态度	人数	比例 (%)
1	本工程施工期间是否因与周边居民发生过纠纷	有	0	0.0
		没有	50	100.0
		不清楚	0	0.0
2	本工程试生产期间是否与周边居民发生过纠纷	有	0	0.0
		没有	50	100.0
		不清楚	0	0.0
3	本工程施工期间是否出现过扰民现象	有	0	0.0
		没有	50	100.0
		不清楚	0	0.0
4	本工程试生产期间是否出现过扰民现象	有	0	0.0
		没有	50	100.0
		不清楚	0	0.0
5	工程产生的废水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有	0	0.0
		没有	50	100.0
		不清楚	0	0.0
6	工程产生的废气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有	0	0.0
		没有	50	100.0
		不清楚	0	0.0
7	工程产生的噪声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有	0	0.0
		没有	50	100.0
		不清楚	0	0.0
8	工程产生的灰渣等对您的生活、工作是否有影响	有	0	0.0
		没有	50	100.0
		不清楚	0	0.0
9	您对该公司本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满意程度	满意	36	67.9
		较满意	17	32.1
		不满意	0	0.0

由统计结果可见，100%的人认为施工期末与周围居民发生纠纷，工程产

生的废水、废气、噪声、固废等对居民生活工作基本无影响，67.9%的人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满意，32.1%的人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基本满意。

3.7 环境管理检查结果

3.7.1 环境管理情况

1、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制度执行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的规定及要求，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年产2吨苄达赖氨酸生产车间项目，按照工程设计和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的要求，在项目实施的过程中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环保审批手续齐全，执行了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三同时”制度，采取了一系列环境保护措施，在生产工艺、技术和设备、清洁生产及环境管理等方面，开展了一些工作。试运行期间配套环保设施运行基本正常，相应制度贯彻执行良好，运行记录齐全。

2、环保机构设置及环保管理制度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建立了《安全、环保和职业健康检查制度》、《废物管理制度》、《安全环保责任制度》、《安全环保事故管理制度》等多项环保规章制度和岗位责任制，设置了专门的环保管理机构，配备了专职的环保技术人员，制定了相应的员工环保培训计划并完成了相关培训。此外，本项目还对污水处理站、RTO焚烧炉、固废产生暂存等环保配套措施建立了运行台帐登记制度，对生产过程中的污染物排放、原辅材料的消耗情况进行有效的记录和控制，力争从源头开始控制，尽量减少污染物的排放。

3、项目环境监理情况

本项目建设过程中，委托环境监理单位浙江环能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开展了工程环境监理工作，并按期编制和报送了环境监理季报、年报和总结报告。

3.7.2 固废处置情况检查

本项目固废主要是活性炭渣、蒸馏残液、废母液、危化品包装材料、废水站污泥等，项目危险废物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要求，进行了分类收集，贮存于容器并加盖密闭，地面进行了硬化防渗漏处理。按照危险废物申报登记制度，建立危险废物管理台帐制度，转移过程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的要求，办理转移联单。

危险固废委托有危废处置资质的绍兴华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嘉兴市固体废物处置有限责任公司进行无害化处置，目前企业已分别与绍兴华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嘉兴市固体废物处置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固废处置协议。

本项目固废处置情况环评与实际情况对照表见表 3.4。

3.7.3 环保投资落实情况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年产2吨苄达赖氨酸生产车间项目，总投资75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00万元。环保投资主要用于本项目生产废气如工艺废气、污水预处理站废气等的收集和处理，生产废水的预处理和进入厂区综合污水处理站的进一步处理，项目产生的危险固废和一般固废的处置，以及噪声治理、厂区绿化等。

3.7.4 环境风险防范情况

针对项目运行过程可能发生的环境风险，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采取了相应的防范措施。

1、加强安全生产教育和管理

公司成立了安全生产领导小组，建立了安全、环保和职业健康检查制度、废物管理制度、安全环保责任制度、安全环保事故管理制度等多项环保规章制度和岗位责任制，设置了专门的环保管理机构，配备了专职的环保技术人员，对全体员工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强化风险意识、加强安全生产管理。

2、生产过程的风险防范

针对生产过程可能发生的事故风险，采取措施加以防范，尽可能降低事故概率，做好运行监督检查与维修保养，防患于未然。组织员工认真学习有关安全生产规定和技术规程，制定岗位安全操作规程，规范岗位操作，降低事故概率。

3、环境事故应急演练

公司按照《关于印发<浙江省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的要求，编制了《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于2017年2月15日在平湖市环境保护局备案，备案编号为330482-2017-002-M。根据预案要求每年组织应急演练，提高应急处理和自防自救能力。

3.7.5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本项目基本落实了浙江省环境保护厅浙环建[2016]11号文有关固废治理的要求，具体情况详见表3.8。

表 3.8 原省环境保护厅环评批复意见落实情况

类别	批复要求	本项目落实情况
批 建 符 合 性	该项目在平湖市生物（化学）技术产业园内（平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新明路 1588 号）实施。主要建设内容为：采用国内一流的生产设备和计算机自控系统，建设年产 2 吨苄达赖氨酸项目。项目产品为你公司后道产品自用。	已落实。 项目建设地点、建设内容与环评批复一致。建设内容为年产 2 吨苄达赖氨酸项目，产品为本公司后道产品自用。 本项目 2017 年 7 月完成建设并投入试生产。2017 年年底，因受莎普爱思滴眼液广告事件影响，滴眼液销量大幅下降，原料药需求量也大幅减少，致本项目 2018 年 3 月完成最后一批生产后停产，至今未恢复生产。试生产时间截至 2018 年 3 月，实际试生产时间未满一年。
	该项目用地规划现状一类用地性质调整前，项目不得投入试生产。	该项目用地规划性质已经平湖市人民政府平政发[2016]200 号、[2017]127 号批复调整。
固 废	加强固废污染防治。固体废弃物应按照“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处置原则，建立台账制度，规范设置废物暂存库，危险废物和一般废物分类收集、堆放、分质处置，尽可能实现资源的综合利用。	已落实。 项目按相关规范设置了废物暂存库，建立了危险废物管理台账并分类收集、堆放、分质处置，按照“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处置原则，对可综合利用的乙醇等进行了回收利用。
	项目产生的蒸馏残液、废母液、废活性炭等危险废物，委托有相应危险废物处理资质且具备处理能力的单位进行处置。委托处置危险废物的，须按照有关规定办理转移报批手续，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	已落实。 项目产生的蒸馏残液、废母液等危险废物，委托有危废处置资质的湖州市星鸿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处置有限公司、嘉兴市固体废物处置有限责任公司进行无害化处置。按照危险废物申报登记制度，转移过程办理了报批、转移联单。
风 险 防 范 与 应 急	根据实际情况适时修订完善全厂环境风险防范及污染事故应急预案，并报当地环保部门备案。设置足够容量的应急事故池及初期雨水收集池，确保生产事故污水、污染消防水和污染雨水不排入外环境。	公司制定了全厂环境风险防范及污染事故应急预案，并报当地环保部门备案。 新厂区还设置有容量为 600m ³ 的应急事故池及 300m ³ 初期雨水收集池，用于收集生产事故污水、污染消防水和污染雨水。
环 境 监 理	委托环境监理单位开展环境监理，编制环境监理季报、年报和总结报告，并定期报送。	已落实。 已委托浙江环能环境技术有限公司进行了工程环境监理。

3.8 结论与建议

3.8.1 主要结论

1、固废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2 吨苜达赖氨酸生产车间项目产生的固废包括危险固废和一般固废。其中危险固废主要为活性炭渣、蒸馏残液、废母液、危化品包装材料、废水站污泥，该公司已按要求与绍兴华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和嘉兴市固体废物处置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废物（液）处理处置及工业服务合同》（合同编号 19ZJJXHX00013、JXGF-SC2019 -2114），委托焚烧处置，符合环保要求；一般固废为生活垃圾，由平湖经济开发区环卫处清运处置。

2、环境管理

①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2 吨苜达赖氨酸生产车间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环保审批手续齐全，执行了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三同时”制度。

② 公司建立了安全、环保和职业健康检查制度、废物管理制度、安全环保责任制度、安全环保事故管理制度等多项环保规章制度和岗位责任制，设置了专门的环保管理机构，配备了专职的环保技术人员，制订了《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于平湖市环境保护局备案。

3.8.2 总结论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2 吨苜达赖氨酸生产车间项目在建设和试运行过程中，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的有关要求，基本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原浙江省环境保护厅批复意见中有关固废治理方面的环保措施，基本具备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条件。

3.8.3 建议

1、加强环保设施的日常管理和维护，确保本项目各类危废和一般固废按规范要求分类收集、堆放、分质处置；

2、根据公司编制的《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定期进行应急演练。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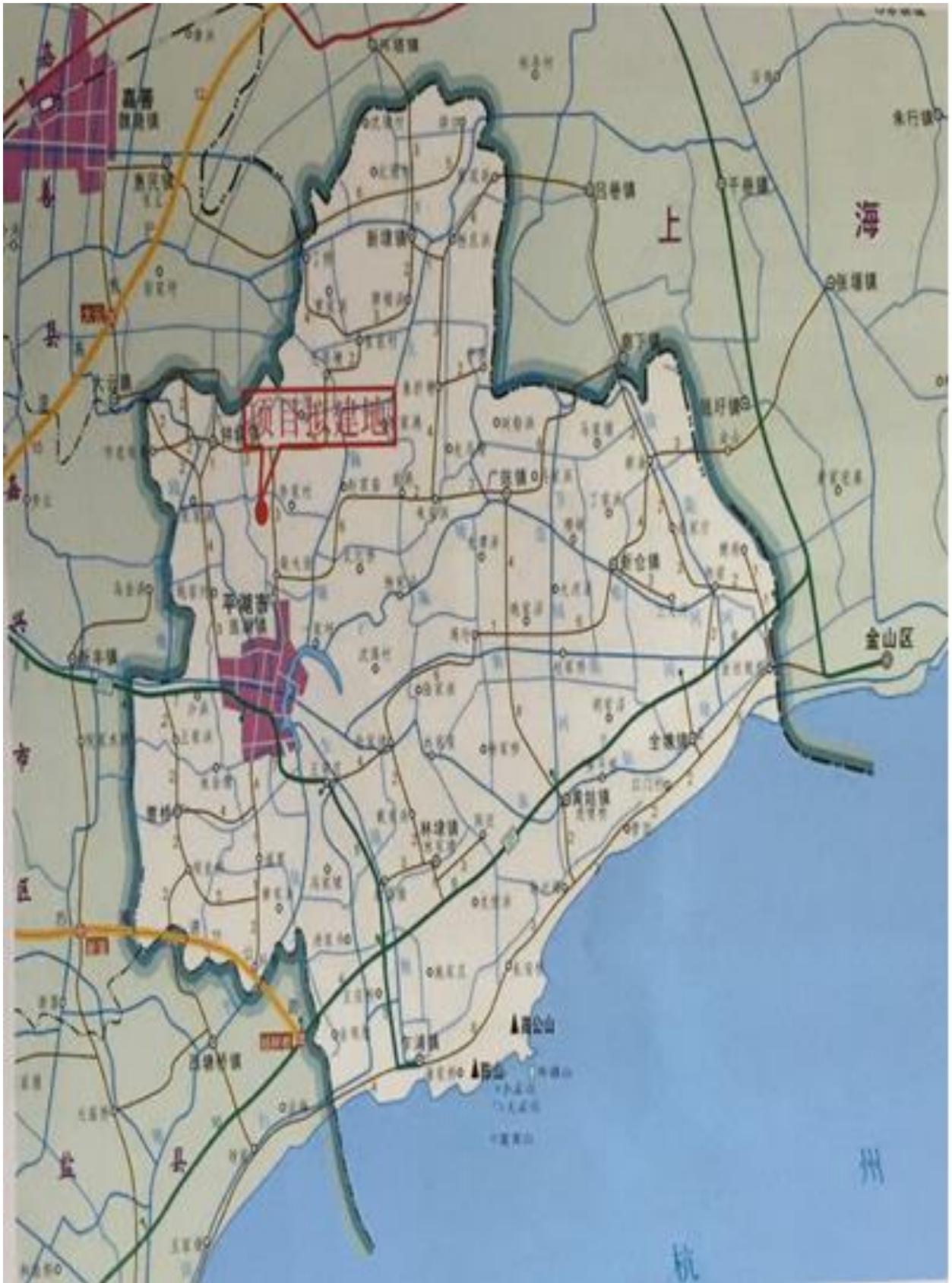
填表单位（盖章）：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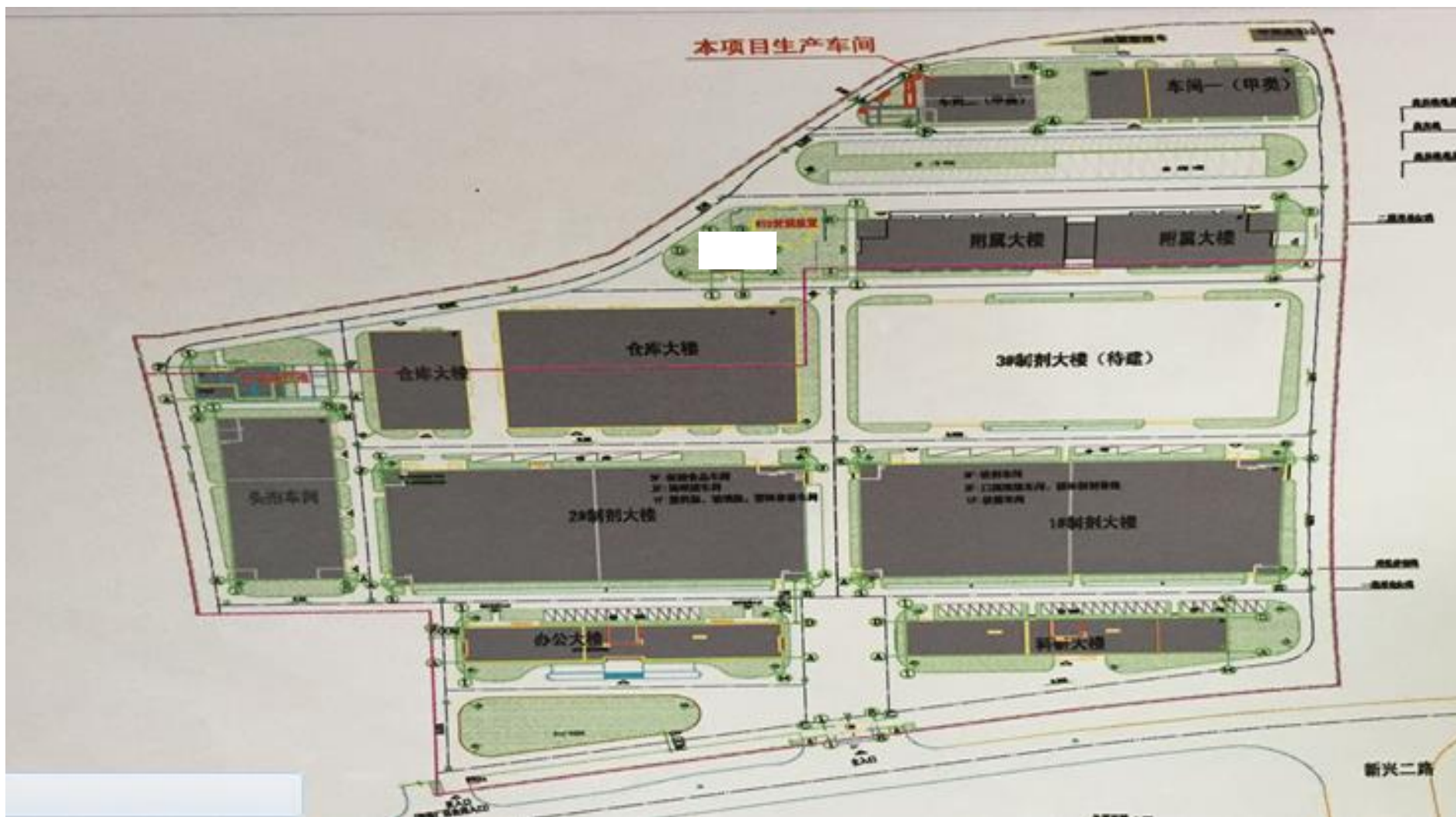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 项目	项目名称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年产2吨苄达赖氨酸生产车间项目				建设地点	平湖市经济开发区						
	行业类别	化学制药				建设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术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2吨苄达赖氨酸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2016.1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2吨苄达赖氨酸	投入试运行日期	2017.7				
	投资总概算（万元）	749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200	所占比例（%）	26.7%				
	环评审批部门	浙江省环境保护厅				批准文号	浙环建【2016】11号		批准时间	2016年1月26日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					批准文号			批准时间				
	环保验收审批部门					批准文号			批准时间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浙江医药工业设计院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中远建设集团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浙江省环境监测中心					
	实际总投资（万元）	75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200	所占比例（%）	26.7%				
	废水治理（万元）	50	废气治理（万元）	80	噪声治理（万元）		固废治理（万元）	30	绿化及生态（万元）		其它（万元）	40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200m ³ /d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3000m ³ /h		年平均工作时		2400				
建设单位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0573-85022081		环评单位	浙江环科环境咨询有限公司			
污 染 物 排 放 达 标 与 总 量 控 制 （ 工 业 建 设 项 目 详 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 (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 (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 (3)	本期工程产生量 (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 (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 (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 (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 (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0.00187	0.00233					
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12)=(6)-(8)-(11)，(9)=(4)-(5)-(8)-(11)+(1)；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



附图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2 厂区平面布置图



公司办公大楼



苯达赖氨酸中间体生产车间



苯达赖氨酸中间体生产车间（内）



废水预处理装置（新建）



公司废水综合处理站（原有）



废气 RTO 焚烧装置



固体废物暂存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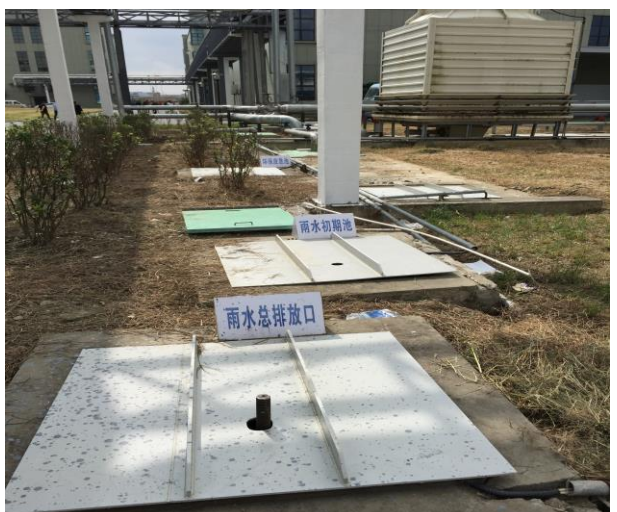
项目固体废弃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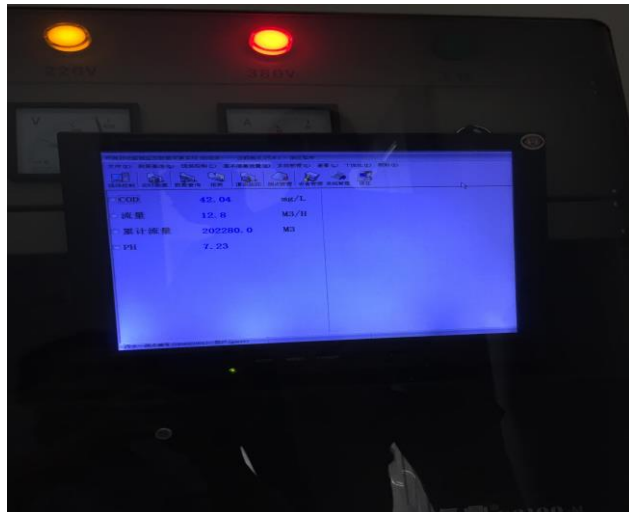
固废暂存间废气处理设施



公司厂区西北角一览



公司总排口、初期雨水池



废水排放在线监测系统